

北川纳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关于北川艺术中心综合体的竞租公告

一、招商主体

北川纳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二、租赁范围及用途

1. 范围包括北川影剧院、艺术学校及两处现有所有设施设备（怡海幼儿园 左侧建筑）。

2. 用途：开展电影放映、商业演出等活动、办公、住宿。

三、竞租要求

1. 整体打包竞租，底价 42 万元/年，价高者得，本次报名按实际报名人数进行竞租，不限制人数。

2. 竞租成功后，竞租方向我司交纳押金 3.5 万元(全额无息)，并提供公司营业执照。

四、竞租人资格

1. 竞租人应为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企业或信誉良好的个体。

2. 竞租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，且资产未被重组、接管或冻结。

3. 本次竞租不接受联合体。

五、相关责任

1. 水、电等费用自行负责。

2. 场地租赁期间，一切安全责任由租赁方承担。

3. 租赁方应确保经营活动的合法性与规范性。

六、报名时间及方式

报名时间: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5 日 (法定工作日内上午 9 时至 12 时, 下午 14 时至 17 时) 逾期不再接受竞租单位的报名。

报名方式: 电话报名或现场报名

报名电话: 袁女士 18380553964

报名地点: 北川禹泉文旅集团有限公司二楼

七、其他

1. 如运营方违背公序良俗或者合同约定的违约事宜, 北川纳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有权终止合约。

2. 本公告最终解释权归北川纳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所有。

北川纳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2026 年 6 月 1 日